



CHINA SILVER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中華銀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 *TC Orient Lighting Holdings Limited* 達進東方照明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515)



中期報告
2023



目錄

	頁次
中期業績	
一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2
一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4
一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6
一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8
一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9
其他資料	26

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中華銀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前稱達進東方照明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該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經審核。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	111,077	190,243
銷售成本		(103,297)	(181,032)
毛利		7,780	9,211
其他收入		5,212	2,283
其他虧損，淨額		535	(360)
銷售及分銷開支		(3,907)	(8,051)
行政開支		(11,252)	(19,395)
融資成本		(11,522)	(4,377)
除稅前虧損		(13,154)	(20,689)
所得稅抵免	4	20	-
期內虧損	5	(13,134)	(20,689)
其他全面開支：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物業重估盈餘／(虧絀)		1,541	(3,057)
物業重估產生的遞延稅項		(385)	764
		1,156	(2,293)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1,854)	-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698)	(2,293)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13,832)	(22,982)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以下各方應佔期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2,389)	(18,653)
非控股權益		(745)	(2,036)
		(13,134)	(20,689)
以下各方應佔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2,826)	(20,946)
非控股權益		(1,006)	(2,036)
		(13,832)	(22,982)
每股虧損(港仙)			
— 基本及攤薄	7	(1.85)	(3.0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434,188	431,900
使用權資產		14,844	15,153
		449,032	447,053
流動資產			
存貨		41,852	46,26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130,323	136,898
已抵押銀行存款		41,616	46,700
銀行結餘、存款及現金		34,146	28,463
		247,937	258,327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120,665	141,819
合約負債		381	375
應付票據	10	131,151	146,748
租賃負債		814	773
應付稅項		63,729	65,737
銀行借款—一年內到期	11	339,186	311,291
		655,926	666,743
流動負債淨額		(407,989)	(408,41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41,043	38,63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980	1,398
遞延稅項		19,022	18,445
可換股債券		14,115	-
		34,117	19,843
資產淨值		6,926	18,794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	669	334,708
儲備		68,200	(254,97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68,869	79,731
非控股權益		(61,943)	(60,937)
權益總值		6,926	18,79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贖回 儲備 千港元	物業估 值儲備 千港元	中國法定 儲備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出售儲備 千港元	可換股 債券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334,708	567,711	470	53,425	15,003	1,156	11,313	1,893	-	18,510	(924,458)	79,731	(60,937)	18,794
期內虧損	-	-	-	-	-	-	-	-	-	-	(12,389)	(12,389)	(745)	(13,134)
生內其他全面收入 / (開支)：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	-	-	-	(1,593)	-	(1,593)	(261)	(1,854)
物業重估虧損	-	-	-	1,541	-	-	-	-	-	-	-	1,541	-	1,541
物業重估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	-	-	-	(385)	-	-	-	-	-	-	-	(385)	-	(385)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1,156	-	-	-	-	-	(1,593)	(12,389)	(12,826)	(1,006)	(13,832)
資本重估的影響	(334,039)	(567,711)	-	-	-	-	-	-	-	-	90,170	-	-	-
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	-	-	-	-	-	1,162	-	-	-	-	1,162	-	1,162
發行可換股債券	-	-	-	-	-	-	-	-	802	-	-	802	-	802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669	-	470	54,581	15,003	1,156	12,475	1,893	802	16,917	(35,097)	68,869	(61,943)	6,92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退回儲備 千港元	物業重估儲備 千港元	中國法定儲備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出售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278,824	567,711	470	52,621	15,003	1,156	11,313	1,893	14,155	(883,405)	59,841	(59,349)	492
期內虧損	-	-	-	-	-	-	-	-	-	(18,653)	(18,653)	(2,036)	(20,689)
物業重估儲備	-	-	-	(3,057)	-	-	-	-	-	-	(3,057)	-	(3,057)
物業重估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	-	-	-	764	-	-	-	-	-	-	764	-	764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2,293)	-	-	-	-	-	(18,653)	(20,946)	(2,036)	(22,982)
認購新發後發行股份	55,784	-	-	-	-	-	-	-	-	-	55,784	-	55,784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334,708	567,711	470	50,328	15,003	1,156	11,313	1,893	14,155	(902,058)	94,679	(61,385)	33,294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418)	(16,661)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147,191	129,011
存放已抵押銀行存款	(141,633)	(124,896)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5,543)	(30,636)
其他投資現金流量	315	274
	330	(26,247)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已付利息	(11,522)	(4,377)
發行可換股債券	15,000	-
認購新股後發行股份	-	55,784
籌集的銀行借款	3,624	-
	7,102	51,40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7,014	8,499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463	19,990
匯率變動影響	(1,331)	-
於六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以銀行結餘、存款及現金表示	34,146	28,48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a) 合規聲明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二零二二年年度的財務報表所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預期於二零二三年年度財務報表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會計政策任何變動的詳情載於附註2。

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中期財務報告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及當年度至今的資產與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呈報金額。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b) 持續經營基準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虧損約13,134,000港元，而截至該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過其流動資產約407,989,000港元。於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已仔細考慮本集團未來的流動資金。董事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用持續經營基準，並採取以下措施以改善本集團的營運資金及流動資金以及現金流量狀況：

(1) 必要融資

本集團正在與其往來銀行磋商，從而在不久的將來獲取必要融資以滿足本集團的營運資金及財務需求。

(2) 財務援助

一名股東已同意，由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起計十二個月內為本集團之持續營運繼續提供財務援助以使其可於到期時償還其債務，並在不會大幅縮減營運規模之情況下進行其業務。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以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該等新訂準則及修訂本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就編製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筆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對本集團當前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3.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分析的營業額及業績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營業額－對外銷售		
生產及買賣單面印刷電路板(「PCB」)(「單面PCB」)	11,143	35,184
生產及買賣雙面PCB(「雙面PCB」)	96,752	142,542
生產及買賣多層PCB(「多層PCB」)	3,182	10,643
其他	-	1,874
總計	111,077	190,243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111,077	190,243
於某一時間段	-	-
分部收益／(虧損)		
單面PCB	46	(1,828)
雙面PCB	401	(7,405)
多層PCB	13	(553)
其他	(2,585)	(3,986)
	(2,125)	(13,772)
其他收入	4,251	473
中央行政開支	(3,758)	(3,013)
融資成本	(11,522)	(4,377)
除稅前虧損	(13,154)	(20,689)

3.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續)

分部虧損指各分部於參考營業額分配銷售及行政員工成本後產生的虧損，不包括若干其他收入、中央行政開支（主要包括核數費用、匯兌虧損及行政管理用途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融資成本的分配。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董事會（即主要營運決策人）報告的計量方式。

4. 所得稅抵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	-
中國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 」）	-	-
遞延稅項	20	-
	20	-

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合資格公司的首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將按8.25%稅率徵稅，而超過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將按16.5%稅率徵稅。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的公司的應課稅溢利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徵稅。

概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因本集團於兩年內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5. 期內虧損

期內虧損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董事酬金	1,500	1,477
其他員工成本	10,508	21,924
員工成本總額	12,008	23,401
使用權資產折舊	309	30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388	4,010
延長信貸期的貿易應收款項的估算利息收入 （已計入其他收入）	-	(158)
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的利息收入（已計入其他收入）	(315)	(274)
廢料銷售（已計入其他收入）	(961)	(1,258)
政府補助金（附註）	(3,614)	(33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1,162	-

附註：

授予本集團之政府補助金主要為支持香港及中國附屬公司業務之補貼。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就與香港政府提供的保就業計劃有關的新型冠狀病毒相關補貼，確認政府補助金約176,000港元。對於其他政府補助金，並無任何特別條件或或然事項需要履行，且屬非經常性質。

6. 股息

於本中期期間概無派付、宣派或建議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本公司董事已決定將不會於本中期期間派付股息。

7.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虧損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12,389)	(18,653)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669,415	610,789

計算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每股攤薄虧損時並未假設本公司尚未獲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原因是有關影響為反攤薄。

8.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

本集團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樓宇由與本集團並無關連之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羅馬國際評估有限公司進行重估。有關樓宇採用折舊重置成本法進行重估。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產生的重估收益1,541,000港元已確認並計入物業重估儲備（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重估虧損3,057,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支付5,543,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0,636,000港元）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9.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a)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正常信貸期的貿易應收款項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37,850 (84,984)	139,548 (84,984)
	52,866	54,564
延長信貸期的貿易應收款項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43,461 (6,148)	44,692 (6,148)
	37,313	38,544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向供應商墊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90,179 40,144	93,108 43,79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即期部份	130,323	136,898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正常信貸期PCB貿易客戶和橋塔及電纜貿易客戶的信貸期平均介乎30日至180日，而給予其延長信貸期LED照明貿易客戶的信貸期介乎一年至十年，並按照若干與本集團LED照明客戶（大部分為中國政府實體）的「能源管理合約」（EMC）安排的合約預定還款日期還款。

9.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a)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以下為根據報告期末的發票日期 (與各自收益確認日期相若) 呈列之正常信貸期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延長信貸期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扣除呆賬撥備的賬齡分析：

	延長信貸期		正常信貸期		總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	-	20,845	19,317	20,845	19,317
31至60日	-	-	9,233	10,161	9,233	10,161
61至90日	-	-	5,254	7,614	5,254	7,614
91至180日	-	-	14,392	13,654	14,392	13,654
超過180日	37,313	38,544	3,142	3,818	40,455	42,362
	37,313	38,544	52,866	54,564	90,179	93,108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簡化方法，具備正常信貸期之貿易應收款項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變動：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期初結餘	84,984	85,183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199)
	84,984	84,984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簡化方法，具備延長信貸期之貿易應收款項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變動：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期初結餘	6,148	5,901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247
	6,148	6,148

9.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b)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一般方法，其他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變動：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期初結餘	46,812	50,787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撥回	-	(3,975)
	46,812	46,812

10.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a)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2,605	3,076
31至60日	3,105	4,453
61至90日	2,338	2,357
91至180日	11,047	13,493
超過180日	33,699	35,511
	52,794	58,890
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	58,091	70,289
應計薪酬及其他應計費用	9,780	12,640
	120,665	141,819

採購物品的信貸期介乎90日至120日。本集團已制訂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一切應付款項於信貸期限內結付。

附註：於中期期末，本集團之其他應付款項包括來自其他借款人之貸款3,523,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71,000港元），年利率為18%，及按貸款協議條款償還。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中期期間內，315,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21,000港元）利息已於綜合損益表確認為融資成本。

10.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續)

(b) 應付票據

以下為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16,295	4,916
31至60日	57,240	-
61至90日	-	860
91至180日	57,616	21,646
超過180日	-	119,326
	131,151	146,748

11. 銀行借款

於本中期期間內，本集團取得新銀行貸款3,625,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0,833,000港元)。誠如附註15所披露，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之銀行借款乃由本集團的資產作抵押。

12.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12,000,000	1,200,000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四日五股合併為一股之 股份合併	(9,600,000)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資本重組的影響	2,400,000 1,197,600,000	1,200,000 -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1,200,000,000	1,2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的普通股	2,789,237	278,924
根據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及五月完成的 認購事項發行股份	557,840	55,784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生效的股份合併	(2,677,662)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的普通股	669,415	334,708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生效的資本重組的影響	-	(334,039)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669,415	669

13.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九日採納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旨在向本公司或本集團董事、僱員、諮詢顧問及顧問提供獎勵，以及推動本集團業務成功發展。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4,300,000份購股權已獲授出(二零二二年：無)，而並無購股權獲行使(二零二二年：71,000,000份)、失效(二零二二年：無)或沒收(二零二二年：無)。

14.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訂約但未在中期財務報表內作撥備的承擔為27,402,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085,000港元)。

15. 資產抵押

於報告期末，以下資產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一般銀行融資的抵押品：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樓宇	126,920	126,705
已抵押銀行存款	41,616	46,700
使用權資產	14,844	15,153
在建工程	244,048	239,365
	427,428	427,923

16.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訂立下列重大關聯方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指董事)酬金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短期福利	1,470	1,448
離職後福利	30	29
	1,500	1,47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買賣多類LED照明及PCB產品，包括單面PCB、雙面PCB及多層PCB（多至12層）。按產品劃分的營業額明細概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增加／ (減少)	變動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單面PCB	11,143	10.0	35,184	18.5	(24,041)	(68.3)
雙面PCB	96,752	87.1	142,542	74.9	(45,790)	(32.1)
多層PCB	3,182	2.9	10,643	5.6	(7,461)	(70.1)
LED業務	-	-	1,874	1.0	(1,874)	(100.0)
總計	111,077	100.0	190,243	100.0	(79,166)	(41.6)

上述三類PCB產品主要應用於電子消費品、電腦及電腦周邊設備以及通訊設備。於回顧期內，用於電子消費品的單面及雙面PCB佔本集團營業額約97.1%，而高端多層PCB佔本集團營業額約2.9%。

於回顧期內，按地域劃分的營業額明細概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增加／ (減少)	變動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香港	3,113	2.8	5,156	2.7	(2,043)	(39.6)
中國	98,284	88.5	168,387	88.5	(70,103)	(41.6)
亞洲 (不包括香港及中國)	261	0.2	5,258	2.8	(4,997)	(95.0)
歐洲	9,419	8.5	11,442	6.0	(2,023)	(17.7)
總計	111,077	100.0	190,423	100.0	(79,346)	(41.7)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收益減少，乃主要由於受俄烏戰爭、美國聯邦加息及中美貿易緊張等因素所影響，全球經濟前景不明朗，電子產品需求受到抑制，導致PCB產品的銷量下降所致。

財務回顧

多年來，PCB業務一直是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營業額約為111.1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約190.2百萬港元減少41.6%，主要由於PCB產品的銷量下降所致。股東應佔虧損減少至約12.4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18.7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其他收入增加而銷售及分銷開支以及行政開支減少所致。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約為7.0%（二零二二年：4.8%）。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總值約為696.9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05.4百萬港元），而計息借貸約為356.8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5.9百萬港元），即資本負債比率（計息借貸除以資產總值）約為51.2%（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4.8%）。

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約為408.0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8.4百萬港元），包括流動資產約247.9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8.3百萬港元）及流動負債約655.9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66.7百萬港元），即流動比率約為0.38（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39）。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約為75.8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5.2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銀行結餘、存款及現金約34.1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5百萬港元）。

外幣風險

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經營業務，而大部分交易均以港元（「港元」）及人民幣（「人民幣」）為單位及結算。然而，以美元（「美元」）為主的外幣須用作支付本集團的開支及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費用。此外亦有以美元及人民幣為單位的銷售交易。當認為風險重大時，本集團將考慮利用遠期合約對沖外幣風險。

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宣派任何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無）。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合共約242名僱員（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2名），包括PCB生產基地約203名僱員、中國LED業務單位13名僱員及香港辦事處26名僱員。

本集團參照法律架構、市場狀況及本集團與個別員工的表現，定期檢討薪酬政策。薪酬委員會亦對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政策及薪酬待遇進行檢討。本集團或會根據本集團及個人表現，向合資格僱員授出購股權及酌情花紅。按照本集團的薪酬政策，對僱員的待遇乃符合其業務所在的所有司法管轄區的法律規定，並與市價一致。本集團計劃定期舉行培訓課程，並鼓勵員工參加與本集團業務有直接或間接關係的培訓課程與講座。

企業策略

本公司的主要目標是為我們的股東提高長期回報總額。為實現此目標，本集團的策略為同等著重取得持續的經常性盈利增長及維持本集團的強健財務狀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載有以下各項的討論及分析：本集團的表現、本集團產生或保存長遠價值的基礎，以及本集團為達成其目標而執行策略的基礎。

授出購股權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九日，董事會議決向60名承授人授出54,300,000份購股權，其中17,400,000份購股權已獲授出予11名本集團董事及36,900,000份購股權已獲授出予49名本集團僱員。購股權之行使價為每股股份0.14港元（即(i)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收市價每股股份0.140港元；及(ii)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平均收市價每股股份0.140港元，兩者中之較高者）。所授出的購股權須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九日（即授出日期之首個週年當日）予以歸屬50%，而剩餘50%須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九日（即授出日期之第二個週年當日）予以歸屬。根據歸屬的情況，購股權可予行使至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九日。購股權授出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九日的公佈。

根據一般授權發行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十五日，本公司與兩名獨立認購人Union Insurance Limited及王雙女士訂立兩份認購協議，以認購本金總額為15,262,320港元之三年期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年利率為8%。按初始換股價0.114港元計算，於可換股債券獲悉數行使後，本公司將配發及發行合共133,880,000股換股股份。初始換股價為0.114港元，較：(i)於認購協議簽署日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股份0.110港元溢價約3.64%；及(ii)於緊接認購協議簽署日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每股股份0.1136港元溢價約0.35%。發行可換股債券之所得款項淨額約15百萬港元已按擬定用途獲悉數動用，其中，超過60%已用於為本集團位於中山的現有生產廠房的新一期發展項目的持續建設提供資金，餘額則已用於償還本集團到期負債及應計費用。可換股債券之發行已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日完成。有關認購事項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二月十五日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日之公佈。

根據特別授權發行新股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九日，本公司與五名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合共440,000,000股認購股份（「**認購股份**」），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0.10港元。440,000,000股認購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當時現有已發行股本的約65.73%，及本公司經發行440,000,000股認購股份擴大後的已發行股本的約39.66%。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0.10港元，較：(i)於認購協議日期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股份0.105港元折讓約4.76%；及(ii)於緊接認購協議日期前最後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每股股份約0.106港元折讓約5.66%。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總額及淨額預期分別約為44百萬港元及41.5百萬港元。本公司擬將有關所得款項淨額中的35.5百萬港元用於償還本集團的到期債務及負債，及6百萬港元用作本集團的營運資金（如薪金、租金支出、專業費用及辦公室開支）。本公司擬根據特別授權（須經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於本中期期末後，認購事項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七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被否決並失效。認購事項及其失效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九日、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八月七日的公佈。

股本重組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日，董事會建議對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進行股本重組（「股本重組」），其中包括：(i)股本削減，涉及削減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方式為通過將每股已發行現有股份的繳足股本註銷0.499港元，致使每股已發行現有股份的面值將由0.50港元減至0.001港元；(ii)股份溢價削減，涉及削減股份溢價賬的全部進賬額，與股本削減同時生效；(iii)股份拆細，涉及將每股面值0.50港元的法定但未發行現有股份拆細為50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未發行新股份，緊隨股本削減後生效；及(iv)股本削減及股份溢價削減產生的進賬額將用於抵銷本公司於生效日期的累計虧損，而抵銷累計虧損後任何有關剩餘進賬額的結餘將轉撥至本公司可分派儲備賬並可由本公司以適用法律以及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允許的任何方式動用。有關股本重組的決議案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批准。於所有股本重組的先決條件均獲達成後，股本重組已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七日生效。股本重組的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八月三日、二零二二年九月二日、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一日的公佈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五日的通函內披露。

建議發展中山發展地塊之新一期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二月二日之公佈所披露，本公司正在於中國廣東省中山市三角鎮高平大道發展地塊上實施新一期生產設施的建設（涉及作工廠及辦公室用途的兩幢樓宇），該地塊毗鄰本集團的現有生產廠房。

發展地塊為工業用地出讓土地，總用地面積為65,999.7平方米，土地使用權由一九九八年至二零四八年為期50年，已授予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中山市達進電子有限公司（「**中山市達進**」）。由於城市規劃變化，為支持本集團根據政府放管服政策發展為優質工業企業，政府允許於發展地塊上建造建築物的最大容積率從1.5倍增加至3.5倍（「**容積率放寬**」）。為此，本集團向政府提交關於建議發展的建設規劃，其中包含建設總建築面積120,513.22平方米的新一期的提案，當中包括作工廠及辦公室用途的兩幢樓宇，每幢不超過地上十一層及地下一層。關於建議發展的建設規劃現已獲政府批准。根據建設規劃的當前設計，建議發展的總建築成本估計為人民幣270百萬元，預計將由本集團的內部資源、外部借款及股權融資撥付。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九日，中山達進與中國三角鎮政府（「**鎮政府**」）就項目A及項目B（如下文所述，統稱「**該等項目**」）（即本集團可能於中山市三角鎮的本集團發展地塊投資第三期發展項目）訂立兩份項目協議。本公司強調，鑒於我們仍在進行第二期發展項目，第三期發展項目僅處於早期規劃階段，且僅於符合本集團最佳利益的情況下，即於當時現有的生產設施獲充分利用，且本集團擁有充足資金完成該等項目時，方會開始進行第三期發展項目。倘該等項目有任何重大發展而可能觸發上市規則項下任何披露責任，則本公司將另行刊發公佈。

項目A

項目A涉及本集團可能進行投資，以興建新廠房及配套物業，總建築面積約為151,875.44平方米。發展地塊A位於中國廣東省中山市三角鎮高平大道98號，總地塊面積為65,999.7平方米，其土地使用權期限直至二零四八年七月及八月。待取得建築許可證後，本集團預期於指定時限內於項目A的建設投資或促使投資人民幣349,320,000元。項目A預期於自建建築許可證日期起計約8年的履約監督期內至少有一年達致人民幣26.68百萬元的年度納稅水平。

項目B

項目B涉及本集團可能進行投資，以興建新廠房及配套物業，總建築面積約為248,333.45平方米。發展地塊B位於中國廣東省中山市三角鎮高平大道91號，總地塊面積為66,666.7平方米，其土地使用權期限直至二零四八年九月。待取得建築許可證後，本集團預期於指定時限內於項目B的建設投資或促使投資人民幣571,170,000元。項目B預期於自建建築許可證日期起計約8年的履約監督期內至少有一年達致人民幣40百萬元的年度納稅水平。

展望

董事會認為加大研發力度力求產品升級對本集團而言至關重要且屬必要。本集團高度重視開發高附加值PCB產品，尤其是用於潔淨環保應用的銅基PCB。

就LED分部而言，本集團擬專注於信貸管理並優化貿易應收款項的收回。本集團僅擬進行應收款項週期較短而具盈利的項目。

有關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影響

本集團的生產設施主要位於廣東省的中山市及深圳市。於二零二零年一月至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中國各地區開始實施限行及其他公共衛生措施（「**公共衛生措施**」），以力圖遏制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疫情**」），影響了本集團的人力資源、原材料及產品運輸的供應鏈以及中國及全球的總體經濟氛圍。

疫情已對市場的業務表現產生不利影響。本集團已採取所有切實可行的措施以應對挑戰，包括實施成本控制措施以及把握機會進一步發展業務及提升增長潛力。同時，本集團正努力落實最高水平防控標準以保護員工的健康與安全。

隨著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中國的新型冠狀病毒相關限制的解除，中國經濟預期恢復較快增長。然而，全球經濟，特別是製造業，將繼續受美國聯邦加息、地緣政治緊張、新保護主義及半導體技術戰的影響。本集團將繼續進行自我調整以克服未來的挑戰，通過採取節省成本及改善質量的措施以及策略性定價政策及積極的營銷方式，吸引現有及潛在客戶的更多銷售訂單。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擁有綜合財務報表內已訂約但未撥備的資本承擔約27,402,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085,000港元）。

資產抵押

資產抵押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

其他資料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的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份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好倉)	佔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附註3)
賴育斌	實益擁有人(附註1)	2,000,000	0.30%
江燦輝	實益擁有人(附註1)	1,000,000	0.15%
許明	實益擁有人(附註1)	3,000,000	0.45%
曾擁光	實益擁有人(附註1)	3,000,000	0.45%
	配偶權益(附註2)	200,000	0.03%
郭俊豪	實益擁有人(附註1)	3,000,000	0.45%
梁嘉欣	實益擁有人(附註1)	1,000,000	0.15%
魏曉民	實益擁有人(附註1)	2,000,000	0.30%
王國安	實益擁有人(附註1)	600,000	0.09%
張唯加	實益擁有人(附註1)	600,000	0.09%
陸海林	實益擁有人(附註1)	600,000	0.09%
丘雨美	實益擁有人(附註1)	600,000	0.09%

附註：

- 該等相關股份乃基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九日向相關董事授出購股權時提交的權益披露（「權益披露」）存檔資料得出，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購股權計劃」一節。
- 曾擁光先生被視為於其配偶曾笑賢女士所持本公司2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持股比例（經約整數字）以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669,415,394股已發行股份為基礎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的聯繫人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

股份及相關股份權益：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好倉)	佔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李斯迪(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126,370,800	18.88%
Union Insurance(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及實益擁有人	124,554,000	18.61%
Intelligent South Network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43,200,000	6.45%
王雙(附註2)	實益擁有人	66,940,000	10.00%

附註1： 根據相關人士於當時提交的最新權益披露存檔資料，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李斯迪女士被視為於126,370,8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包括：(a)彼之受控法團Union Insurance Limited(「**Union Insurance**」)所持有的14,414,000股股份；(b)本公司可能因Union Insurance所持有的可換股債券獲悉數轉換而向Union Insurance配發及發行的66,940,000股相關股份；(c) Union Insurance的全資附屬公司Intelligent South Network Group Limited(「**Intelligent South Network**」)所持有的43,200,000股股份；及(d)由李斯迪女士個人持有的1,816,800股股份。

附註2： 根據相關人士於當時提交的權益披露存檔資料，王雙女士被視為於66,94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附註3： 持股比例(經約整數字)以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669,415,394股已發行股份為基礎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獲知會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任何其他相關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舊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五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舊購股權計劃」）乃在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六月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前設立，旨在吸納及挽留優才，進一步激勵本集團的僱員、董事、諮詢顧問及顧問，並促進本集團業務的發展。舊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的概要可於本公司招股章程第V-12至V-20頁瀏覽。

舊購股權計劃期限為十年並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四日屆滿。於舊購股權計劃屆滿時，不能根據已屆滿計劃授出其他購股權，惟就行使屆滿前授出之任何購股權而言，或於按照舊購股權計劃之規則可能規定之其他情況下，舊購股權計劃之規則在所有其他方面仍具有十足效力及作用，而於舊購股權計劃終止或屆滿前授出之購股權仍繼續有效及可按照舊購股權計劃之規則及其發行條款予以行使。

由於公開發售及供股及五股合併為一股之股份合併分別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日及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四日完成，故已對購股權之行使價及於行使根據舊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後將予配發及發行之股份數目作出調整。於本報告日期，舊購股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後可發行股份數目為4,558,930（五股合併為一股之股份合併生效時進行調整之後）股股份，約相當於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的0.68%。

新購股權計劃

舊購股權計劃屆滿後，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旨在為本公司提供靈活方式向留任本集團及對本集團作出貢獻或潛在貢獻之本集團董事、僱員、諮詢顧問、顧問、承包商或其任何投資實體或上述任何各方的酌情信託或受控法團（「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或獎勵及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於本公司中擁有個人權益之機會，藉以鼓勵合資格參與者為著本集團的利益，發揮彼等所長，提升工作效率，及吸引及挽留合資格參與者或與合資格參與者保持持續的業務關係，而該等合資格參與者的貢獻，乃對或將對本集團的長遠發展有利。新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可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九日的通函第9至17頁瀏覽。

新購股權計劃期限自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九日起計至二零二六年八月十八日止為期十年。根據新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董事會可酌情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認購股份。因行使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最多股份數目（「計劃授權限額」）為批准新購股權計劃或後續更新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0%。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各合資格參與者獲授之最大配額，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之1%，惟身為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之聯繫人之任何承授人之最大配額的上限應為已發行股份之0.1%（或倘根據購股權相關股份之收市價計算，則為5,000,000港元，以較高者為準）。超出該等個人限額的任何授出須經股東批准，而相關承授人及其聯繫人須就此放棄投票。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而未行使之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時可能發行之股份數目整體限額，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之30%。

除非董事另外全權酌情釐定，否則並無規定購股權須持有一段最短期限或須達成或完成任何表現目標方可行使該購股權。購股權可於董事會知會各承授人之行使期內隨時行使，惟不得遲於授出日期起十年後行使。購股權之認購價至少須為下列三者之最高者：(a)於授出日期（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股份收市價；(b)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上顯示之股份平均收市價；及(c)股份面值。各合資格參與者於接納購股權之要約時須向本公司支付1.00港元，有關款項須自要約日期起計21日內支付。

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二日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計劃授權限額已獲更新，以允許本公司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最多271,823,697股合併前股份（相當於經五股合併為一股之股份合併調整後的54,364,739股股份）。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授出54,300,000份購股權（二零二二年：無）且並無購股權獲行使（二零二二年：71,000,000份）、失效（二零二二年：無）或沒收（二零二二年：無）。於此次授出購股權後，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數目仍為64,739股股份。新購股權計劃的餘下年期為兩年零十個月。

承授人	授出日期	於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期內損出 千份	期內重新分類 千份	期內行使 千份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千份
		每股行使價 港元	尚未行使 千份				
董事：							
賴育斌	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九日	0.14	-	2,000	-	-	2,000 (附註1)
江熾輝	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九日	0.14	-	1,000	-	-	1,000 (附註1)
許明	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九日	0.14	-	3,000	-	-	3,000 (附註1)
曾耀光	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九日	0.14	-	3,000	-	-	3,000 (附註1)
郭俊豪	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九日	0.14	-	3,000	-	-	3,000 (附註1)
梁嘉欣	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九日	0.14	-	1,000	-	-	1,000 (附註1)
魏曉民	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九日	0.14	-	2,000	-	-	2,000 (附註1)
王國安	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九日	0.14	-	600	-	-	600 (附註1)
張唯加	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九日	0.14	-	600	-	-	600 (附註1)
陸海林	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九日	0.14	-	600	-	-	600 (附註1)
丘雨美	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九日	0.14	-	600	-	-	600 (附註1)
小計				17,400	-	-	17,400
諮詢顧問：	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二日	4.27	3,174	-	-	-	3,174 (附註2)
小計			3,174	-	-	-	3,174
僱員：	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二日	4.27	1,385	-	-	-	1,385 (附註2)
	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九日	0.14	-	36,900	-	-	36,900 (附註1)
小計			1,385	36,900	-	-	38,285
總計			4,559	54,300	-	-	58,859

附註：

- 該等購股權之授出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九日，且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之收市價為每股股份0.140港元。該等購股權(i)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九日(即授出日期之首個週年當日)或之後予以歸屬50%；及(ii)剩餘50%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九日(即授出日期之第二個週年當日)或之後予以歸屬。該等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之第三個週年當日到期。該等購股權之公平值於授出日期(即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九日)獲評估為3,520,000港元。購股權的公平值乃於授出日期根據二項式購股權定價模型使用下列主要輸入數據及假設計量：(a)基於購股權的預期有效期限(超過一年)的一段時間內的歷史年度波幅得出的預期波幅74%；(b)最近五年歷史股息模式下並無派發年度股息；及(c)根據金管局外匯基金債券及政府債券收益率得出的無風險利率3.19%。就計算公平值而言，由於預期員工流動率不顯著及缺乏歷史數據，並無對預期沒收的購股權作出調整。儘管二項式購股權定價模型被視為計算購股權公平值的公認方法，該模型要求輸入主觀假設(包括股價波幅)，而有關主觀輸入數據假設的任何變動均可能對公平值估計造成重大影響。因此，董事認為，該模型確實存在限制及不一定能對購股權的公平值提供可靠的單一計量。
- 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二日或之後行使。該等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後第十個週年當日到期。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日之公佈所披露，由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以一供一形式進行供股，該系列購股權之行使價由1.035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日之前)調整為0.854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日之後)，並且因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四日進行五股合併為一股之股份合併而進一步調整為4.27港元。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上文披露的本公司舊購股權計劃及新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以令本公司董事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董事於重大合約的權益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或本期間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各董事並無直接或間接在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所訂立的重大合約中享有重大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贖回或出售其任何自身上市證券。

董事資料的變動

於回顧期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下列董事資料的變動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條披露：

陸海林博士(a)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八日辭任捷利交易寶金融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GEM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017）獨立非執行董事；及(b)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一日退任天津發展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82）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日，張唯加先生辭任International Genuis Company（前稱鞍山金控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3）非執行董事。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及董事確認，據彼等所知，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項下載述的守則條文，惟以下所披露的偏離事項除外：

根據守則條文第D.1.2條，管理層應每月向全體董事會成員提供更新資料，載列有關發行人的表現、狀況及前景，其中可能包括每月的管理賬目及預測與實際業績之間的重大差異。於回顧期內，儘管管理賬目並未按月向董事會成員分發，但管理層不時會在工作層面的會議向董事定期口頭匯報最新情況，管理層及董事會認為此舉已足夠對本集團的表現進行公正及易於理解的評估，並使董事能夠充分及適當履行其職責。

董事會及合規委員會將持續監督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操守守則。全體現任董事均已向本公司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陸海林博士、王國安先生、張唯加先生及丘雨美女士。陸海林博士具備認可會計專業資格並於審計和會計方面擁有廣泛經驗。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陸海林博士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本公司現任核數師事務所的前合夥人概無於不再擔任核數師事務所的合夥人後兩年內出任審核委員會成員或於核數師事務所擁有任何財務利益。

審核委員會獲本公司董事會授權調查其職權範圍內的任何活動。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能是檢討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亦檢討本集團僱員可暗中提出有關財務報告、內部監控或其他事項的可能不當行為之疑問的安排，確保設有適當安排以供公平獨立調查有關事項並採取跟進行動。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全文載於本公司網頁（網址：www.csthld.com）及聯交所網頁（網址：www.hkexnews.hk）。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報表符合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其他法律規定，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江燦輝先生 (副主席)
許明先生 (行政總裁)
曾擁光先生
郭俊豪先生
梁嘉欣女士

非執行董事

賴育斌先生 (主席)
魏曉民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國安先生
張唯加先生
陸海林博士
丘雨美女士

審核委員會

陸海林博士 (委員會主席)
王國安先生
張唯加先生
丘雨美女士

薪酬委員會

丘雨美女士 (委員會主席)
陸海林博士
張唯加先生

提名委員會

丘雨美女士 (委員會主席)
陸海林博士
張唯加先生

合規委員會

陸海林博士 (委員會主席)
張唯加先生
丘雨美女士

公司秘書

陳振球先生

授權代表

曾擁光先生
陳振球先生

總辦事處

香港
九龍九龍灣
宏光道1號
億京中心B座30樓E室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核數師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市分行
中國農業銀行中山市分行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 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北角英皇道338號
華懋交易廣場2期
33樓3301-04室

股份代號

00515

網站

www.csthld.com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全體管理人員及員工的努力和貢獻，以及本集團業務夥伴及本公司股東的不懈支持表示衷心感謝。

代表董事會

主席

賴育斌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五日